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99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0月1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39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春喜先生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回购股份的总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回购股份的价格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和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本次回购股份授权其授权的说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事宜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100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目的: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 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人民币30.9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150%。
-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票方案之日起60日内。
-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利益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提升企业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和综合竞争力发展,经综合考虑财务、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三)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四)回购股份的期限

1.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0日内,公司将按照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之一,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 (1)如在此期限内回购股份数达到最高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公布10个工作日内,因特殊原因错过公告日期的,自原预告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工作日内;
- (3)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继续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150万股(含),不超过300万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实际实施的回购股份数量为准。若按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50万股测算,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37%。按150万股测算,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75%。

回购期限:自2023年11月19日至2024年10月11日

| 回购期限 | 回购数量 |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回购资金总额 | 回购资金来源 |
|---------------|-------------|-------------|---|--------|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150万股至300万股 | 0.37%-0.75% | 按回购均价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4,642.50万元,不超过9,285.00万元 | 自有资金 |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

除公司回购股份期间,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0.95元/股(含),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价和经营情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现金红利、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按回购价格上限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4,642.50万元-9,285.00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内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3-049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后,拉药经济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博器械”)持有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0,870,5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0%;
- 华博器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华博器械的告知函,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博器械持有公司50,870,57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70%。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 姓名 | 住所 | 持股比例 | 所持股份数量 |
|------------|-------------------|--------|-------------|
| 拉药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199号 | 12.70% | 50,870,579股 |

备注:

1.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托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以上所有表格中比例误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所涉及的未来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3-104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 质押人 | 质押股份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平仓 | 质押期限 | 质权人 | 用途 |
|------|-------------|----------|----------|------|-------------------------|--------------|------|
| 恒逸集团 | 109,940,000 | 2.38% | 3.00% | 否 | 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0日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生产经营 |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的情况

| 股东名称 | 质押股份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平仓 | 质押期限 | 质权人 | 用途 |
|------|---------------|----------|----------|------|-------------------------|--------------|------|
| 恒逸集团 | 1,488,933,728 | 40.61% | 1.09% | 否 | 2023年11月19日至2024年11月19日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生产经营 |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或平仓等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恒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且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具体情况如下:

- 1.本次质押所涉及的融资部分用于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0.00%,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行为,不会对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不限于于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不限于于股权质押、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被强制过户风险。

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信用评级等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三、备查文件

- 1.质押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证明;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陕西华鲁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内容

(一)业绩预告期间净利润

1.预计净利润:同比增加,预计净利润增加,同比增加,同比增加。

(二)业绩预告期间营业收入

1.预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预计营业收入增加,同比增加,同比增加。

(三)业绩预告期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同比增加,同比增加。

(四)业绩预告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加,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加,同比增加,同比增加。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同比增长,主要得益于市场需求稳定、产品结构优化及运营效率提升等因素。

四、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宏观经济波动、行业竞争加剧等可能对业绩产生影响。

2.经营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变动等可能对成本产生压力。

3.财务风险:汇率波动、利率变动等可能对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五、其他说明

1.本报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谨慎决策。

2.本报告仅供参考,不作为投资决策依据。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西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赎回金额:4,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世纪佳缘 公告编号:2023-02

世纪佳缘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币种 | 金额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是否到期 | 投资收益(元) |
|----|-----------|-----|--------|-------------|-------------|------|--------------|
| 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4,900 | 2023年2月9日 | 2023年2月13日 | 是 | 6,083,089.45 |
| 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5,010 | 2023年2月9日 | 2023年2月13日 | 是 | 3,034,898.68 |
| 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995 | 2023年4月29日 | 2023年4月30日 | 是 | 161,341.08 |
| 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5 | 2023年4月29日 | 2023年4月30日 | 是 | 476,927.79 |
| 5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998 | 2023年4月13日 | 2023年4月17日 | 是 | 65,451.81 |
| 6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476,429.66 |
| 7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0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370,134.16 |
| 8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7,9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1,091,636.57 |
| 9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6,498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411,243.29 |
| 10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6,5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1,218,456.99 |
| 1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998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748,853.53 |
| 1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2 | 2023年7月19日 | 2023年12月14日 | 是 | 264,133.38 |
| 1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998 | 2023年7月19日 | 2023年12月14日 | 是 | 995,212.39 |
| 1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2 | 2023年8月19日 | 2023年8月15日 | 是 | 38,495.34 |
| 15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7,498 | 2023年9月9日 | 2023年4月12日 | 是 | 1,031,039.63 |
| 16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7,502 | 2023年9月9日 | 2023年4月12日 | 是 | 731,066.72 |
| 17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505 | 2023年10月10日 | 2023年10月10日 | 是 | 377,679.45 |
| 18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499 | 2023年10月10日 | 2023年10月10日 | 是 | 184,843.53 |
| 19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002 | 2023年12月16日 | 2023年5月16日 | 是 | 425,200.27 |
| 20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8 | 2023年12月16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497,565.27 |
| 2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000 | 2023年1月16日 | 2023年5月25日 | 是 | 198,750.00 |
| 2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4,500 | 2023年2月14日 | 2023年2月28日 | 是 | 77,861.01 |
| 2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5,500 | 2023年2月14日 | 2023年2月28日 | 是 | 27,871.23 |
| 2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000 | 2023年2月14日 | 2023年2月28日 | 是 | 3,242,287.88 |
| 25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4,999 | 2023年2月14日 | 2023年2月28日 | 是 | 223,198.36 |
| 26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0 | 2023年3月16日 | 2023年3月31日 | 是 | 64,375.03 |
| 27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990 | 2023年3月16日 | 2023年3月30日 | 是 | 61,274.00 |
| 28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0 | 2023年4月3日 | 2023年3月30日 | 是 | 584,383.78 |
| 29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990 | 2023年4月3日 | 2023年3月31日 | 是 | 182,666.87 |
| 30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6,990 | 2023年4月3日 | 2023年4月29日 | 是 | 42,652.68 |
| 3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0 | 2023年4月30日 | 2023年4月30日 | 是 | 127,376.92 |
| 3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7,190 | 2023年5月8日 | 2023年10月8日 | 是 | 419,527.29 |
| 3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6,890 | 2023年5月8日 | 2023年10月9日 | 是 | 1,309,200.96 |
| 3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000 | 2023年5月18日 | 2023年7月30日 | 是 | 263,442.00 |
| 35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100 | 2023年5月18日 | 2023年7月31日 | 是 | 87,890.04 |
| 36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000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37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100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38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39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0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5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6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7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8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49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 50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999 | 2023年4月17日 | 2023年4月17日 | 否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1.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2.投资收益: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3.产品类别: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4.产品类型: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5.产品期限:2023年10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2月21日。

7.理财产品收益:1,300,000.37,31,300%。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2.投资收益:理财产品名称: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3.产品类别: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4.产品类型:理财产品,币种:人民币,金额:3,294,977.77。

5.产品期限:2023年10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2月21日。

7.理财产品收益:1,300,000.37,31,300%。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西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赎回金额:4,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3-025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实施对象

1.实施对象: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2.实施对象: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3.实施对象: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4.实施对象: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二、实施日期

1.实施日期:2023年10月12日。

2.实施日期:2023年10月12日。

3.实施日期:2023年10月12日。

4.实施日期:2023年10月12日。

三、实施地点

1.实施地点: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2.实施地点: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3.实施地点: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4.实施地点: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四、实施程序

1.实施程序: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2.实施程序: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3.实施程序: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4.实施程序: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五、其他说明

1.其他说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2.其他说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3.其他说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4.其他说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A股中期股息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西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赎回金额:4,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10102019号)“因你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你立案调查,并依法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世纪佳缘 公告编号:2023-02

世纪佳缘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币种 | 金额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是否到期 | 投资收益(元) |
|----|-----------|-----|--------|------------|-------------|------|--------------|
| 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4,900 | 2023年2月9日 | 2023年2月13日 | 是 | 6,083,089.45 |
| 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5,010 | 2023年2月9日 | 2023年2月13日 | 是 | 3,034,898.68 |
| 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995 | 2023年4月29日 | 2023年4月30日 | 是 | 161,341.08 |
| 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5 | 2023年4月29日 | 2023年4月30日 | 是 | 476,927.79 |
| 5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1,998 | 2023年4月13日 | 2023年4月17日 | 是 | 65,451.81 |
| 6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476,429.66 |
| 7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2,0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370,134.16 |
| 8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7,9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1,091,636.57 |
| 9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6,498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411,243.29 |
| 10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6,502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1,218,456.99 |
| 11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998 | 2023年5月13日 | 2023年5月17日 | 是 | 748,853.53 |
| 12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2 | 2023年7月19日 | 2023年12月14日 | 是 | 264,133.38 |
| 13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3,998 | 2023年7月19日 | 2023年12月14日 | 是 | 995,212.39 |
| 14 | 中国银行-理财产品 | 人民币 | 4,002 | 2023年8月19日 | 2023年8月15日 | 是 | 38, |